

2023 年度东莞市企石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东莞市企石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东莞市企石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东莞市企石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东莞市企石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概况

一、东莞市企石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主要职责

东莞市企石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的主要职责是：负责政府投资的水务工程项目的运营、维护和管理。负责排水管网、城市雨水、污水管道等渠务管理、运营和维护工作。协助开展防汛防旱防风和防低温雨雪冰冻，以及排涝应急抢险工作。协助行政主管部门承担水资源保护、水土保持有关工作。协助业务主管部门开展征收污水处理费有关事务性工作。参与水务相关规划编制、政策研究和制度规范制定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东莞市企石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机构设置

部门设置主任室、副主任室、办公室、排水股、水政股、综合办公室、河长办、水污染股。

三、东莞市企石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东莞市企石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企石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185.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205.73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713.68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6.0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3397.2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458.1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038.5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企石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9747.5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391.2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5391.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5391.22	总计	60	15391.2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企石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391.22	1539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13.68	71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695.68	695.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95.68	695.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07	体育场馆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2	36.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2	36.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2	36.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397.21	3397.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3397.21	3397.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3397.21	3397.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8.16	458.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租赁收入让渡收入安排的支出	383.93	383.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83.93	383.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74.23	74.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74.23	74.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38.58	1038.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038.58	1038.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981.49	981.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78	2.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37.00	3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17.33	17.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9747.56	9747.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747.56	9747.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 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9747.56	9747.5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企石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391.22	957.86	14433.36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13.68	0.00	713.68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695.68	0.00	695.68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95.68	0.00	695.68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18.00	0.00	18.00	0.00	0.00	0.00
2070307	体育场馆	18.00	0.00	18.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2	0.00	36.02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2	0.00	36.02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2	0.00	36.02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397.21	0.00	3397.21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3397.21	0.00	3397.21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3397.21	0.00	3397.21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8.16	0.00	458.16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者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83.93	0.00	383.93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83.93	0.00	383.93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74.23	0.00	74.23	0.00	0.00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74.23	0.00	74.23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38.58	957.86	80.72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038.58	957.86	80.72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981.49	955.10	26.39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76	2.76	0.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37.00	0.00	37.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17.33	0.00	17.33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9747.56	0.00	9747.56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747.56	0.00	9747.56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 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9747.56	0.00	9747.56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企石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185.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0205.73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713.68	713.68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6.02	36.0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3397.21	3397.21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58.16	0.00	458.16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38.58	1038.58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企石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9747.57	0.00	9747.57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391.2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391.22	5185.49	10205.73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5391.22	总计	64	15391.22	5185.49	10205.7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企石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185.49	957.86	4227.6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13.68	0.00	713.68
20701	文化和旅游	695.68	0.00	695.68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95.68	0.00	695.68
20703	体育	18.00	0.00	18.00
2070307	体育场馆	18.00	0.00	1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2	0.00	36.0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2	0.00	36.0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2	0.00	36.0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397.21	0.00	3397.21
21103	污染防治	3397.21	0.00	3397.21
2110302	水体	3397.21	0.00	3397.21
213	农林水支出	1038.58	957.86	80.72
21303	水利	1038.58	957.86	80.72
2130301	行政运行	981.49	955.10	26.39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76	2.76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37.00	0.00	37.00
2130314	防汛	17.33	0.00	17.3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企石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41.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55
30101	基本工资	64.13	30201	办公费	3.31
30102	津贴补贴	265.25	30202	水费	0.74
30106	伙食补助费	0.17	30204	电费	5.92
30107	绩效工资	94.40	30205	邮电费	2.5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60	30206	物业管理费	6.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80	30207	差旅费	1.4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8	30208	维修(护)费	10.4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26	30209	租赁费	0.1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78	30211	公务接待费	0.6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44	30212	委托业务费	0.3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4.39	30214	工会经费	7.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32	3021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9
30302	退休费	55.57	30217	其他交通费用	0.54
30307	医疗费补助	8.75	30227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44
			310	资本性支出	3.5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50
	人员经费合计	905.72		公用经费合计	52.1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企石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0205.73	10205.73	0.00	10205.73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458.16	458.16	0.00	458.16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 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0.00	383.93	383.93	0.00	383.93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 偿支出	0.00	383.93	383.93	0.00	383.93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 排的支出	0.00	74.23	74.23	0.00	74.23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 建设和运营	0.00	74.23	74.23	0.00	74.23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9747.56	9747.56	0.00	9747.56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 金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 的支出	0.00	9747.56	9747.56	0.00	9747.56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 试点项目收益 专项债券收入 安排的支出	0.00	9747.56	9747.56	0.00	9747.5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企石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4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0.00	0.00
2230201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0.00	0.00	0.00
2230202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0.00	0.00	0.00
2230203	前瞻性战略性产业发展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企石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73	0.00	3.14	0.00	3.14	1.59	3.59	0.00	2.99	0.00	2.99	0.6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东莞市企石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东莞市企石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2023 年度总收入 15391.2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5391.2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185.4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805.00 万元，增长 275.6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二是节能环保支出，三是城乡社区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205.7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409.57 万元，下降 30.17%。主要变动情况：减少其他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397.05 万元，下降 100%，主要变动情况：减少其他支出。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东莞市企石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2023 年度总支出 15391.2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5391.2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957.8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6.98 万元，增长 4.02%，主要变动情况：行政运行增加 36.98 万元。

2. 项目支出 14433.3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522.61 万元，下降 23.8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增加 485.33 万元；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3.79 万元；三是节能环保支出增加 3267.47 万元；四是城乡社区支出减小 3422.90 万元；五是农林水支出增加 11.44 万元；六是其他支出减小 4867.74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东莞市企石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5391.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185.4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805.00 万元，增长 275.6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二是节能环保支出，三是城乡社区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205.7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409.57 万元，下降 30.17%；主要变动情况：减少其他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东莞市企石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5391.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85.4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6739.99 万元，下降 56.5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减少 251.99 万元，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15.62 万元，三是节能环保支出减少 6306.93 万元，四是农林水支出减少 164.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205.7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979.52 万元，下降 8.7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城乡社区支出减少 2282.10 万元，二是其他支出增加 692.5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东莞市企石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5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4.73 万元的 75.9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45 万元，下降 11.1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99 万元，完成预算 3.14 万元的 95.2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9 万元，增长 3.1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99 万元，完成预算 3.14 万元的 95.2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9 万元，增长

3.1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6 万元，完成预算 1.59 万元的 37.7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54 万元，下降 62.26%。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数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99 万元，占 83.29%；公务接待费支出 0.6 万元，占 16.7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9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99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防汛、水政执法和河长制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6 万元，主要用于水政执法、河长制工作及水务中心业务接待等。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8 次，接待人数共 90 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6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8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6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6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20.53%，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79.47%，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四）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 25 个，共涉及资金 10875.1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49.29%；组织对 2023 年度部门综合类、公共政策、基建类等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 42 个，共涉及资金 11185.26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企石镇十二丫排渠改造工程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87 万元。企石镇十二丫排渠改造工程项目委托东莞职业技术学院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项目基本完成既定建设任务，工程质量整体验收合格，对解决企石镇莲予湖开发地块范围排水问题，增加址十二丫排号渠下游段的过流能力，加快排水速度，提高该片区防洪抗灾能力。该项目的评价结果为 82 分，绩效等级为良。

组织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924.4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1185.2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对 2023 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23109.75 万元，所有收支均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对资金的使用严格把关。所有项目工作开展均达到预期目标，项目结合部门实际工作从程序上完整、规范地立项，各项工作的绩效目标完成较好。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 67 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 23109.74 万元，执行数 15391.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6%。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预算执行率不高的，主要是十二丫排渠改造、2019 年污水接驳与排污口整治及 2020 源头雨污分流工程等。二产出方面，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执行率不高的；二是反映项目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等绩效内容达到预期目标的资料不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年度工作部署，我中心领导高度重视，认真贯彻落实加快财政支出工作任务。根据年度预算的工作任务安排，我中心已定期安排专门人员跟进预算执行情况，分析研究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确保预算严格有效执行，从而进一步保证财政性资金使用的效益，提高我中心的整体支出效率。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060.45 万元，执行数为 14433.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4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预算执行率不高的，主要是十二丫排渠改造、2019 年污水接驳与排污口整治及 2020 源头雨污分流工程等。二产出方面，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执行率不高的；二是反映项目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等绩效内容达到预期目标的资料不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年度工作部署，我中心领导高度重视，认真贯彻落实加快财政支出工作任务。根据年度预算的工作任务安排，我中心已定期安排专门人员跟进预算执行情况，分析研究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确保预算严格有效执行，从而进一步保证财政性资金使用的效益，提高我中心的项目支出效率。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